

彰化縣政府 函

地址：500201彰化市中山路2段416號
承辦人：邱媚湘
電話：04-7531814
電子信箱：meigii@email.chcg.gov.tw

受文者：彰化縣立大村國民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5月19日
發文字號：府教特字第1100180975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來函及申請資料（共1個電子檔）（0180975A00_ATTCH1.pdf）

主旨：轉知財團法人核能與新能源教育研究協進會辦理開張翠蓮女士清寒獎學金資訊，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財團法人核能與新能源教育研究協進會110年5月12日會秘字第110004號函辦理。
- 二、相關申請辦法及表件請逕至該協進會網站查詢及下載（網址：<http://www.nneerf.org.tw/>）。
- 三、如對本案有任何疑問，請逕洽本案聯絡人：黃思珏，電話：03-5715131分機34208。

正本：本縣各國民中學、本縣各國民小學

副本：本府教育處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處長決行

